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CBK Holdings Limited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修訂有關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配售協議

謹此提述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18,661,918股配售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修訂配售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就配售協議訂立一份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

- (1) 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及
- (2) 將配售價由1.09港元調整至0.55港元(「經調整配售價」)。

除上述更改外，配售協議之所有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經調整配售價0.55港元相較：

- (i) 股份於補充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57港元折讓約3.51%；及
- (ii) 股份於緊接補充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674港元折讓約18.40%。

經調整配售價乃由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經參考股份之現行市價及近期成交量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考慮經調整配售價後認為，配售協議(經有關之補充協議所補充)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假設配售事項全面完成，則每股配售股份淨發行價(經扣除應付配售代理之佣金、專業費用及配售事項產生之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0.53港元。

假設所有18,661,918股配售股份獲配售代理成功配售，配售事項之經調整最高所得款項總額估計約為10.26百萬港元，配售事項之最高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專業費用以及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估計將約為9.93百萬港元。配售事項之最高所得款項淨額約9.93百萬港元擬用於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翊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翊先生(主席)、何志偉先生及徐永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岳鼎龍先生、劉敏琪女士及張裕豪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的網站<https://cbkholdings.etnet.com.hk>內。

本公告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